

# 中共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张武农组办发〔2024〕3号

##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成员单位：

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同意，现下达 2024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指标 190 万元（第一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2 万元、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8 万元），资金分配明细见附表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要求，加强预算管理，全面落实预算绩效，积极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严格执行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、滞留，确保资金精准、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。

二、按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湘财农〔2021〕10号）文件精神，认真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提高管理水平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监督电话：0744-5618211（区财政局监督举报电话）  
0744-5618224（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监督举报电话）

附件：2024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

中共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10月22日



附件

# 2024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建设性质	建设任务	实施地点	计划资金(万元)	分配资金(省级)	受益脱贫人口数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(人)	绩效目标			时间进度(起止)		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	责任单位		备注
									产出指标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	计划开工时间	计划完工时间	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
1	2024生态农田建设项目	农村基础设施	新建	2024生态农田建设项目	武陵源区	823	82(省级)	2891/26	生态农田建设0.1万亩	务工收入、改善生产生活条件	100%	2024年1月	2024年12月	改善生产生活条件、务工	区农业农村局	区农业农村局	
2	美丽乡村示范村奖补(协合村)	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	新建	2024年协合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奖补	协合村	100	100(省级)	180/6	发展1个美丽乡村	改善乡村旅游环境、务工	100%	2024年1月	2024年12月	改善乡村旅游环境、务工	协合乡人民政府	协合村	
3	2024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	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	新建	对2024年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按标准进行贴息。	全区	24	8(省级)		2024年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	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杠杆作用,切实减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负担。	100%	2024年1月	2024年12月	务工收入、改善生产条件	区农业农村局	区农业农村局	
合计						947	190										

